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公司近年来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公司预计2017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2150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金额 (万元)
上海普利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劳务、销售商品及劳务	600
大连东锐软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劳务、销售商品及劳务	600
天舍（上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劳务、销售商品及劳务	350
上海游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劳务、销售商品及劳务	300
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劳务、销售商品及劳务	300
合计		2,15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上海普利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6月25日

注册资本：694.44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侯锋

注册地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258 号 38 幢 201 室-1

经营范围：从事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文具用品、办公设备的销售，三维打印设备、光机电一体化设备（除特种设备）的生产，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大连东锐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 年 07 月 05 日

注册资本：171.1875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春成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10 号 8 层 802-809 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电子电器产品（不含专项）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系统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天舍（上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0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415.3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帆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郑一工业区 7 号 3 幢 1 层 M 区
115 室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上海游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09 月 03 日

注册资本：14.5454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雪松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 88 号 6 幢 1 楼 A 区 1041 室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的安装及维修，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06月23日

注册资本：3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传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研展路455号4幢108室-11

经营范围：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多媒体设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工艺品、金银饰品的设计加工及销售，展览展示服务，品牌策划，品牌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上海普利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曼恒蔚图（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持有18%股权的参股子公司；大连东锐软件有限公司是公司持有2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天舍（上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是公司持有12.8%股权的参股子公司；上海游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持有20.83%股权的参股子公司；上海曼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持有5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

三、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

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情况

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

六、备查文件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27日